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0138288352025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春市绿园区财政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北京市炜衡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法律服务-北京市炜衡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服务市场-法律服务-北京市炜衡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法律服务-北京市炜衡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| 小计 |
|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|----|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法律诉讼服务 | - | - | 咨询能力:专业技术资格证书-律师证,品牌:,服务方式:线下服务,咨询类型:政府行政法律领域,项目规模:100万（含）以下 | 2 | 件 | 2000.00 | 400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| | 4000.00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| 肆仟元整 | | | | | | |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招商银行长春绿园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431903662010111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